

证券代码：831078

证券简称：易通鼎盛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广东易通鼎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 金长安大厦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6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贾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贾涛代表监事会汇报《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协同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2022 年度审计报告》相关内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亏损，2022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广东易通鼎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28,675,186.87 元，未弥补亏损-28,675,186.87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75,045,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针对该情况进行了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易通鼎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易通鼎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19日